**电子元器件购销合同范本**

　　供方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　　地址：

　　需方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　　地址：

　　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就乙方向甲方购销电子元器件的事宜达成一致意见，签订本合同如下：

　　一、标的情况

名称　　名称　　数量　　单价　　总价　　总量　　合计　　二、供货确认

　　1、乙方向甲方提供《购销明细表》并以此作为甲方供货的依据。要求《购销明细表》字迹清楚，并应详细列出购销产品的名称、规格、数量、价格等要求。

　　2、甲方收到乙签字盖章的《购销明细表》后，如无异议，应在24小时内，将由甲方代表签字盖章并注“同意”的该单邮件至乙方，并即按该单之要求执行。双方签字盖章的《购销明细表》同样具有法律效力。

　　三、品质检验

　　1、甲方在将产品供给乙方前，需对产品按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或甲方确认的企业标准进行检验。如在合同附本中有技术协议书，甲方还要执行该协议书之各条规定。每批供货产品应有甲方品质管理部门的质检合格证，或质保书。乙方在接收货物后，由乙方品管部门在甲方所在地按上述检验方法进行复检。乙方复检结果是最后的品质裁决（执行标准有争议另议）。

　　2、甲方按《购销明细表》提供的批次产品质量合格率应不小于\_\_\_\_\_\_\_\_%。

　　3、当发生批次产品不合格时，甲方收到乙方的“不合格报告”后，需重新组织生产该产品，以免耽误乙方的生产进度。

　　4、甲方不得将乙方已退货的不合格产品混入下批供货之中，一经乙方发现有此类情况，甲方须接受乙方按该批产品总价的\_\_\_\_\_\_\_\_倍以上的罚款（罚款金额从乙方向甲方支付的货款中抵扣）。

　　四、不合格品处理

　　1、乙方按标准接收的货物，其中的不合格品，甲方承担退换责任。

　　2、乙方按标准检验定为不合格品的产品，又被乙方判为可特采、让步接收、挑选使用的该批产品，乙方将按其总价值的\_\_\_\_\_\_\_\_%的幅度扣款，甲方应予承担。其中确认不可使用的货物，按上条执行。

　　3、乙方不得将混有其他加工单位的不合格品退给甲方，如有此种行为，一经甲方鉴别出来有其他加工单位的退货件，乙方按该批产品总产价值的\_\_\_\_\_\_\_\_倍赔偿甲方。

　　五、供量控制

　　1、甲方在没有征得乙方同意的情况下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迟交货期或减少供货数量。

　　2、甲方在没有征得乙方同意的情况下，不得擅自加工多于计划安排的产品数量，以免甲、乙双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，乙方提出临时更改时无法实施。

　　六、包装、运输

　　包装应用标准包装，由乙方提供布袋、周转箱，费用由乙方负责，其它小件包装由甲方负责，乙方协助运输。

　　七、验收

　　甲方将货物送至乙方后，由乙方仓管人员清点，甲方监点。如甲方不参与监点，则以乙方清点数为准。不足数量由甲方补齐。乙方到甲方提货时，乙方提货人员在甲方处负责清点大包装数量，具体数量由乙方在入库时清点，如有误差，乙方应于当日通知甲方，甲方必须在通知到达两日内，派人员到乙方处核对，否则以乙方清点实际数目为准。

　　八、协助支持

　　乙方在生产中造成的甲方所供产品的损坏件，需请甲方协助返工，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　　九、质量追诉期：\_\_\_\_\_\_\_\_年。

　　十、双方每月\_\_\_\_\_\_\_\_日对帐一次，以保持账目一致。

　　十一、付款方式：月结\_\_\_\_\_\_\_\_天。

　　十二、合同纠纷

　　1、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，应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。

　　2、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　　甲方：

　　法定代表人：

　　联系方式：

　　签约日期：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\_日

　　乙方：

　　联系方式：

　　签约日期：\_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\_月\_\_\_\_\_\_\_日